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 第三批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示范项目 创建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有关行业组织：

为贯彻绿色发展理念，推动我省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，落实《广东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（2018年-2020年）》《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三年行动计划（2018年-2020年）》《关于加强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指导意见》的相关要求，进一步提高我省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水平，现组织开展全省第三批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示范项目创建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创建方向

以集中化、高效化、生态化为导向，以粉煤灰、冶炼渣、化工渣、陶瓷废渣、脱硫石膏、工业污泥、煤矸石、尾矿等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为重点，支持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综合利用（含梯次利用、再生利用），以及工业窑炉、水泥窑等设施协同处置固体废物（含工业固体废物、生活垃圾、垃圾焚烧飞灰、生活污水污泥等），选择废弃物利用量大、技术工艺水平高、综合利用产品竞争力强的项目，培育创建一批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示范项目，提升我省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水平。

二、创建要求

(一)项目符合国家、广东省法律法规、产业政策的相关要求，符合能耗、环保、质量、安全、技术标准。

(二)项目建设单位信用良好，项目实施地在广东省境内。

(三)核心生产工艺、技术装备先进成熟可靠，处于国内领先水平，产品附加值高，经济社会环境效益好，市场竞争力强。

(四)单个项目的固体废物综合利用能力应不低于以下规模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0 万吨/年，或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 5 万吨/年（梯次与再生利用可合并计算），或生活垃圾 5 万吨/年，或垃圾焚烧飞灰 3 万吨/年。

(五)项目总投资额珠三角地区（不含肇庆、惠州、江门）不低于 2000 万元、粤东粤西粤北地区（含肇庆、惠州、江门）不低于 1000 万元，其中设备投资不低于固定资产投资的 20%。

(六)在建（已投入资金占总投资额度不低于 50%）或 2019 年 7 月 1 日后建成并完成验收的项目，项目建设手续齐全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(一)各地级以上市工信部门推荐文件。

(二)《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示范项目申请报告》（参照附件编制指南）。

(三)申报条件中所涉及的相关证书、资质、称号等证明文件材料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各创建单位按照相应申报材料要求编制申请报告并提

交相关附件材料，按照属地关系向所在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。

(二)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对申请材料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可行性进行初审并出具意见，原则上每个市推荐项目数量不超过3个，于6月15日前将申报材料(一式三份，并附电子版)报我厅。

(三)各有关行业组织要积极参与此项工作，加强政策宣传，挖掘优质项目，配合所在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做好示范项目创建工作。

(四)我厅将组织专家对各创建单位报送的申报材料进行评审，确定公布示范项目创建名单。示范创建项目将作为入库项目的重要参考，择优给予政策扶持。

附件：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示范项目申请报告编制指南
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2020年5月21日

(联系人：黄嘉瑜，电话：020-83133337)

附件

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示范项目 申请报告编制指南

一、企业情况

示范项目承担单位整体情况介绍，包括企业名称、地理位置、所有制性质、企业职工人数及技术力量、研发能力、企业规模、资产、负债、主营业务、主要产品、产值、销售收入、利润、节能环保安全相关措施及达标情况等情况。

企业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的情况，包括所利用工业固废的种类、来源、数量、产品品种、产量、产值、主要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、产品市场、流向、拥有的专利等（填写附表1）。

二、项目目标（项目实施成效）

示范项目可实现的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。具体包括：工业固废综合利用量、产值，研发、应用和推广的重大工艺技术装备，开发的综合利用新产品，形成的综合利用相关标准规范，对区域工业固废综合利用产业发展起到的带动作用 and 示范效益等（填写附表2）。

（已建成投产项目应同时提供项目实施成效说明）

三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项目建设。包括项目名称、建设地点、建设规模、产品种类、规格、产量、产值等，具体建设内容，采用的主体工艺技术和装备、技术来源，建设进度安排，节能、环保配套措施及达标情况。

（二）技术创新。包括产业化应用的技术、装备及产品的主要内容、关键参数、性能指标等。

（三）标准制定。通过项目实施，提出、起草、出台的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技术、装备、产品及应用等相关领域的企业标准、团体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国家标准等。

（四）投资情况。包括项目投资概算、回收期、资金落实及已投入明细情况等。

四、效益分析和示范意义

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环境效益分析，推广应用前景，示范效果（技术先进性评价、解决的主要问题、引领效应预估）等，突出对典型行业和区域内开展同类产业的可复制性和示范价值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保障项目完成和示范推广采取的组织、资金、技术、人才等方面的具体措施及相关配套政策。

六、附件要求

（一）企业营业执照。

（二）项目立项相关材料，包括核准或备案、规划、土地、环评等。

（三）技术资质类材料，包括获得的专利、技术评估、荣誉证书等。

（四）能耗、环保、产品质量等方面的证明材料。

（五）项目投入情况（设备清单、采购发票或合同等）

（六）其他能够证明示范项目优势和特色的文件。

（七）已建成投产的项目还应提供：安全生产主管部门批准文件、安全生产相关制度、安全生产落实情况、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环境监测报告。

附表 1

企业基本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					法定代表人		
单位地址					联系电话		
获得称号							
企业类型			职工人数（人）			其中：技术人员（人）	
隶属关系			银行信用等级			有无国家认定的技术中心	
单位总资产		固定资产原值			固定资产净值		资产负债率（%）
单位贷款余额			其中：中长期贷款余额			短期贷款余额	
企业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情况	年份 ¹	利用废弃物			主要产品		
		废弃物类别 ²	来源地 ³	数量（吨）	产品	产量（吨）	产值
	2017年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内				
	2018年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内				

	2019 年		□省外□省内				
年度（近三年）企业经营情况	2017 年		2018 年		2019 年		备 注
销售收入							
利 润							
税 金							

附表 2

项目基本情况表

项目名称			创建单位			
建设起止年限	年 月 至 年 月		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电话			
项目建成后工业固废 综合利用情况 ⁴	利用废弃物			项目产出		
	废弃物类别 ²	来源地 ³	数量(吨)	产品	产量(吨)	产值(万元)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内				
	技术工艺水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际领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内领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内领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
项目建设必要性						
项目建设内容(建设规模、工艺技术、产品产值等)						
项目建设目标/实施成效(工业固废利用量,研发投入、标准规范、示范带动等)						

项目投资和产出情况（万元）	项目总投资		固定资产投资		设备投资	
	银行贷款		自筹及其他		新增销售收入	
	新增利润 ⁵		新增税金		新增出口创汇	
项目前期工作情况						
其他事项						

填表说明：

1. 表 1 中企业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情况，若企业 2020 年前已开展工业固废综合利用，填近三年工业固废利用和产出信息；若无，则无需填写；
2. 废弃物类别，是指粉煤灰、冶炼渣、化工渣、陶瓷废渣、脱硫石膏、工业污泥、煤矸石等工业固体废弃物，或生活垃圾、废旧动力蓄电池等，当利用的工业固体废弃物为多种时，需分别填写利用量前三位的工业固体废弃物的信息；
3. 来源地，主要是指某类工业固体废弃物 80%以上利用量的来源地；
4. 项目建成后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情况，在建项目按预期目标填写，已建成投运的项目填写上一年度实际综合利用情况及项目产出情况；
5. 新增利润、税金及出口创汇，在建项目按建成后的预期目标填写，已建成投产项目按上一年度实际运营数据填写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(1402)